

成交结果业主确认函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经我单位研究决定，确认贵公司组织的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氨水采购项目标段(2)（项目编号：NMCQCG-BG-2017-132）的竞价结果为：

项目名称	排名	中标候选人	最终报价 (元) 含税
氨水采购项目标段（2）	1	包头市神圳贸易有限公司	6500

请尽快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并给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以便我公司安排与中标人洽谈合同等事宜。

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1日



项目采购结果回复函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经我单位研究决定，由于第一次招标(项目编号：NMCQCG-BG-2017-131-134)中 1.3.4 号流标对下列项目作出以下决定数量不变，调整预算价格进行第二次挂标。如果生产计划调整或政策原因实际使用量未达到采购量的按实际使用量执行合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第一次预算金额(元)	目前调整预算价格	备注
1	工业级碳酸氢铵	64 吨	38400.00 元	48000.00 元	
	双氧水	10 吨	7500.00 元	14000.00 元	
	硝酸	100 吨	100000.00 元	135000.00 元	

决定：

(1) 是___ /否 ☒ 调整资格条件；资格条件调整为_____。

(2) 是 ☒ /否___ 调整采购预算；预算调整为_____。

(3) 是___ /否 ☒ 委托中心以其他方式直接_____。

(4) 是 ☒ /否___ 以重新发布第二次询价采购公告。

委托单位：(签章)

日期：2017-09-11

